

未有定論的地震保險之爭

Dr Alexander Ressos, TEP
Attorney-at-Law (Switzerland), Solicitor (Hong Kong),
Solicitor (England & Wales)

儘管地震危險眾所周知，瑞士並沒有為建築物投保地震險的普遍義務。少數州立建築物保險機構提供有限的保障。各州立保險機構共同設立了 Schweizerischer Pool für Erdbebedeckung，為參與各州的地震損失提供有限的承保容量。¹與一場強烈地震可能造成的損失相比，這一容量很小。私營保險公司提供自願性地震保險，但只有一小部分業主購買，因此大多數建築物沒有投保。

聯邦層面引入強制地震保險的努力屢屢失敗。2000 年代初及其後提出的確立憲法依據的提案均未在議會獲得多數，部分原因是實行公共壟斷的各州捍衛其權限，部分原因是業主抵制額外的強制保費。²巴塞爾鄉村州曾提交一項關於聯邦地震保險的州倡議，但聯邦議會未予採納。

2021 年，議會兩院通過了聯邦院環境委員會的一項動議，要求聯邦委員會制定一套以或有負債為基礎的地震保險制度。在這一模式下，業主無需定期繳納保費。發生強烈地震後，他們有義務按其建築物保險價值的一定百分比繳款，所籌資金用於資助重建。³該模式旨在克服對定期保費的抵制，同時提供重建所需的財政資源。

2024 年底，聯邦委員會向議會提交了一份憲法修正草案。草案規定，聯邦可在強烈地震發生後要求業主按其建築物保險價值繳納

未有定論的地震保險之爭

不超過固定百分比的款項，而較小的損失仍由私人保險承擔。⁴2025 年 10 月，聯邦院環境委員會以微弱多數建議不予審議，理由是市場已提供解決方案，且災難的負擔應由整個社會承擔。⁵2026 年夏季，國民院的相應委員會以微弱多數投票贊成該草案。截至 2026 年秋季，議會辯論的結果仍未確定。⁶

對巴塞爾而言，這場辯論具有直接的意義。作為受強烈地震影響最大的州之一，巴塞爾城市州的建築物保險機構、私營保險公司和居民將面臨現有安排無法覆蓋的損失。或有負債模式將把成本分攤到全國，這將使危險性最高的地區受益。然而，聯邦解決方案的屢次失敗表明，對於一種在人們記憶中從未發生過的災難性風險，政治體制難以就其分擔作出決定。

1 註釋

1. 關於州立建築物保險機構於 1978 年設立的 Schweizerischer Pool für Erdbebendeckung 及其每年有限的容量（約 20 億瑞士法郎），參見州立消防保險機構協會（VKF）的出版物。數字和日期有待核實。
2. 關於此前在聯邦層面引入強制地震保險的嘗試，包括 2012 年前後議會倡議被否決，參見聯邦議會的記錄（Curia Vista）。有待核實。
3. 關於聯邦院環境、空間規劃和能源委員會（UREK-S）提出的關於地震損害或有負債的動議（第 20.4022 號動議）——該動議於 2021 年獲兩院通過，參見 Curia Vista。編號和日期有待核實。
4. 參見聯邦委員會關於引入聯邦資助地震所致建築物損害權限的諮文（24.095），載於 2025 年《聯邦公報》（BBl 2025 151）。狀況有待核實。
5. 參見 UREK-S 於 2025 年 10 月 31 日發佈的新聞稿，內容為以 7 票對 6 票反對審議草案 24.095。狀況有待核實。

6. 參見國民院環境、空間規劃和能源委員會（UREK-N）於 2026 年 8 月 31 日/9 月 1 日發佈的新聞稿，內容為以 13 票對 12 票贊成草案 24.095。兩院全體會議的決定有待核實。狀況有待核實。

僅供一般參考。本文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，不能取代針對個別情況的專業意見，亦不建立律師與客戶關係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狀況。

網上版本：hk.helveticaregister.com/basel-the-unfinished-debate-on-earthquake-insurance